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和业务经营需要，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汇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认缴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 100%。

2、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浙江汇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4、法定代表人：童存志

5、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

6、经营范围：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规划设计管理、城市公园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建设工程监理、林木种子生产经营、市场营销策划、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咨询策划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信息咨询服、房地产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法律咨询、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软件开发、图文设计制作、酒店管理、住宿服务、从事科技培训的营利性民办培训机构（除面向中小学生开展的学科类、语言类文化教育培训）、建筑材料销售、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平面设计、出版物互联网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咨询、房地产经纪、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物业管理、环境保护监测、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7、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

公司董事会已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办理上述全资子公司的设立事宜，上述注册信息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可以充分发挥公司在风景园林设计行业积累的技术优势和资源，完善公司产业布局，促进公司发展战略的落地实施，不断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实现公司在行业的战略布局和长远规划，为公司的发展和业务增长创造更多的机遇和有利条件。

2、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在实际运营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和经营管理等多种不确定性因素所带来的风险，对此公司将审慎决策，持续关注对其的投资管理行为，加强内部风险管控体系，建立和完善业务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制度，以防范和化解相关风险，促进其健康发展。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的长

远发展和企业效益将产生积极影响，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浙江汇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目前尚未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尚需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本次对外投资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5 月 13 日